

华中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407）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学术型）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 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 年实际情况，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拟成立 2 个专业复试小组、1 个英语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专业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计划名称	类型	招生总计划	已录取推免生	统考计划	是否接收调剂
120401	行政管理	全日制	40	28	16	否
1204Z2	非传统安全	全日制	4	0		院内调剂
1204Z3	电子政务	全日制	4	4		否
120405	土地资源管理	全日制	15	8	7	否
其他计划	支教	全日制	2	2	/	否
	少骨	全日制	3	/	3	否
	退役大学生士兵	全日制	2	/	2	否
总计	/	/	70	42	28	/

2. 调剂说明：

（1）学院今年生源充足，均不接收院外调剂。

（2）非传统安全专业招生计划，从院内报考行政管理专业的考生中进行调剂。调剂原则如下：

所有考生参加原报考专业复试，复试前不征集调剂志愿。根据统考计划，行政管理专业和非传统安全专业合计 16 人，复试后按原报考行政管理专业参加复试考生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第 1-12 名拟录取为行政管理专业，第 13-16 名拟调剂录取为非传统安全专业。若考生不服从调剂，再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征集志愿。

(3) 凡专业调剂录取的考生，入校后不得变更专业。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1.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名单详见 <http://cpa.hust.edu.cn/info/1094/9067.htm>。

2. 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除初试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外（原件提交查验，交复印件 1 份），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1) 全面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的材料。提交考核表 1 份，考核表点击下载：<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应届生由所在学校党组织填写；非应届生有单位的由所在单位填写，暂无工作单位的，由户籍所在地村委会、居委会党组织或档案保管单位党组织填写。考核表必须加盖党组织公章，党委、党总支或党支部公章均可，其他公章无效。表中贴 2 寸近期登记照。

(2) 非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历证书原件，同时交复印件 1 份；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1 份。

(3) 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生证原件，同时交复印件 1 份；交本科学校教务部门加盖公章的在校期间成绩单原件 1 份。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录取入学时提交审查。

(4) 同等学力考生、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生按我校招生简章规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5) 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加分证明材料。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复试阶段如未能提交相关材料的考生，最迟可在拟录取公示前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并失去拟录取资格。

四、复试报到

考生应于 3 月 15 日下午 14:30-15:00 在主校区东九教学楼 D209 报到，现场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领取体检凭据。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资格审查材料详见“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考生报到时，需详细了解学院的复试细则。报到结束后（15：00-15：30）学院在报到教室集中交待复试相关事宜，发放复试材料。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1.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2.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校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考生请在3月16日下午15：00自行前往校医院体检中心，自备1寸近期免冠照片1张，在体检中心缴纳99元体检费并领取体检表。体检表上要填写报考学院名称（公共管理学院）及代码（407）。

体检不必空腹，体检结果由校医院集中返回学院，勿需自取。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行程安排

程序	内容及要求	时间、地点
专业 笔试	时间120分钟，不指定参考书。主要内容如下： 行政管理、非传统安全、电子政务专业： 含行政管理学、政治学和公共政策分析，运用基础理论和相关原理分析现实问题。 土地资源管理专业： 含土地管理学、土地利用规划、地籍管理和土地法学。就本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进行考察并测试考生运用基本理论分析土地热点问题的能力。	3月15日 D9-D209 15：30-17：30
综合 面试	由参加复试的老师，就考生基本专业知识、未来发展计划、社会问题、公共管理（行政管理、非传统安全、电子政务专业）或者土地管理（土地资源管理专业）、典型案例、合作精神、意志品质和反映能力等，提问考察、测试考生。每位考生限时10分钟。 政治思想品德综合素质测试统一安排，限时10分钟。	3月16日 (第1组 D9-D503) 8：30-12：30 (第2组 D9-D505) 8：30-11：30
英语 听说 测试	每位考生限时8分钟。英语测试内容分二部分： 1.考生现场抽卷并阅读专业文献后，根据考官要求复述相关内容并回答问题，双方进行交谈(约5分钟)； 2.考生听一段录音后，就相关内容陈述个人观点(约3分钟)。 外语听说测试全程录音。	3月16日 (全部，不分组) D9-D501 8：30-12：00 13：00-14：30

备注	1、报考专业为行政管理的考生安排在综合面试第1组，土地资源管理专业、少骨、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安排在综合面试第2组。 2、综合面试和英语听说测试，分组交叉进行，均在D9-D502候场。
-----------	--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1. 复试成绩计算：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是复试阶段各部分成绩之和，按百分制计算。其中英语听说测试占20%，专业笔试占40%，综合面试占40%，

总成绩计算公式：总成绩=100*(初试成绩/初试满分)*60%+复试成绩*40%。

总成绩将于3月18日17:00前，在公共管理学院院网首页公示（按综合面试小组分别排序，少骨和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单独排序）。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申诉电话：027-87559927，邮箱：hnwha@163.com，联系人：危怀安。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2. 拟录取原则：

(1) 根据统考生招生计划，按分组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拟录取。

(2) 复试不合格、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3) 拟录取考生的其他手续待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确定后，另行通知。

八、其他

1. 笔试、面试均安排在标准化考场进行，复试过程全程录像、录音。考生进入复试区需刷二代身份证，请务必随身携带。

2. 研究生复试咨询联系方式：

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208）：027-87559344，联系人：蒋老师。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27-87541746；027-87557422。

公共管理学院
2019年3月8日